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而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

董事會會議日期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2023年8月25日（星期五）舉行董事會會議，以（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考慮派發中期股息（若有）。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溫劍瑩
公司秘書

香港，2023年7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明翱先生（總裁）
王 云女士
尹岩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于法昌先生（主席）
潘文捷女士
方 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志軍博士
鍾瑞明博士
羅卓堅先生